

## 从三篇旧作看我的青、中、老年

刘森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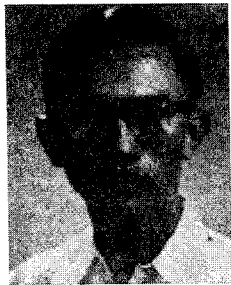
像我这般体弱的人，能够安然的活到六七十年，是蒙主的恩待。

过去五十年在新加坡讨生计，劳劳碌碌、辛勤不懈、无奈哀悲……紧紧纠缠着我，除了感觉上体力上很累很累外，不能多说些什么。

初到新加坡，我在举目无亲的天地里过日子，心境进入低潮时，写点不成熟的文章是唯一表达或发泄内心哀伤的办法。

我和一般正常人一样，青春期有理想、有憧憬、有丰富的热情。

二十二岁那年，我提出个人对婚姻的看法。出乎朋友意料的是：我的小文绝大多数以女性的名字见报。前面提到的对理想婚姻提出看法的文字，用的是女性的名，理想中的对象是男人，这么做，曾引起一些人诽谤。但，我不在乎。



由于我当时年轻，对现实的认识不够深入，因此，我对男女婚姻的想法与看法，当然是一场春梦。

到中年时，我发觉老年的日子是一

生中最宝贵的黄金岁月，于是我写了一篇短文叫“冬夏秋春”。这种想法在今天看来还是可以接受的。

六十出头，我写了一篇“从华族文化月想起”，这是我对自己第三步的成长表达个人的期望。

总的来说，写文章并非个人天资才华及学识所应该去尝试的。

教学几十年，在教育界讨生活混饭吃，平平安安的直到我因一时健康情况不佳而退休，是蒙主一直在保守我、扶持我。感谢主！

写于：1999.07.18